

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

A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TA00301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茹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委的决策部署，瞄准市委市政府“两个标杆”的建设目标，以打造省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市为抓手，聚焦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治理数字化和数据价值化，大力推进“数字晋城”发展战略，实现了“数字晋城”的高质量发展。

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我市在全省率先建成了“一云一网一中心”，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率先实现与省平台数据实时同步对接，电子政务外网作为全省唯一提速扩能改造市级试点，实现了纵向国家-省-市-县的四层级联接，市、县、乡镇覆盖率100%。建立了“多维联动、立体防护”大数据安全体系，打造了安全运行“一城墙”。

在丰富政务应用方面，我们坚持以“数字政府”建设为引领，开发部署了智能办公平台、领导驾驶舱、12345 便民热线、智能便民服务、政务网站集约化平台、市域治理平台等政务办公系统，提高了政务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先行先试建设各行业示范应用系统，推进建设了智慧公安、智慧旅游、智慧医疗、智慧农业、智慧停车、智慧环保等 17 个行业、部门应用，提升城市数字化治理能力。

特别是 2022 年以来，我们以智慧晋城调度指挥中心建设为抓手，加快推进财力、数据、人员、功能和指挥“五个集中”，形成了以智慧晋城调度指挥中心为牵引，以城市大脑、CIM 模型、码平台、区块链平台、智慧城市安全服务中心等为支撑，以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数字底座为中枢，以领导驾驶舱、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智能办公平台、12345 热线一号通等政务应用以及智慧公安、智慧旅游、智慧医疗、智慧农业、智慧停车、智慧环保等部门行业应用为抓手的全方位立体化智慧应用体系，智慧城市建设处在全省第一方阵。

智慧城市建设是一个不断探索前进的过程。尽管我市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方面取得了较大突破，但仍然存在不少问题，诚如您在提案中所指出的，如：城市治理的数据支撑能力较为欠缺，城市治理的跨部门协同机制缺失等。针对这些问题和您提出的建议，我们进行了认真研究，制定了落实措施，并将其纳入今年的年度工作任务中。

一是深化一网统管能力建设。依托智慧晋城调度指挥中心，我们已经建设了智慧晋城调度指挥系统，在一网统管方面进行了大量的探索和实践。今年，围绕一网统管建设，我们正在推进三项工作，全力打造智慧治理总枢纽、民生保障总客服、应急指挥总平台，为实现“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城、一体防风险”提供支撑。

一是继续夯实一网统管的基础。全面推进智慧城市各类资源要素集聚整合，升级指挥系统、数字孪生等基础平台，搭建城市运行生命指标体系，完善城市运行专题库。

二是探索打造一网统管的晋城模式。以深化场景建设为突破口，聚焦城市治理中的痛点、堵点，深度梳理事项流程，深挖治理场景，示范打造重点项目调度、文明创建两个专题场景，为建设晋城市“一网统管”模式蹚路。

三是推动数据惠民。开展事件处置、事件分析、事件回访，以智慧社区为载体，加快推动数据下沉，拓展民生场景。

二是完善一网统管的制度体系。

一是创建标准规范，抓好建章立制。加强系统和数据资源管理，建立统一标准规范。2023年，修订了《晋城市政务大数据项目建设应用管理办法》，明确指出无法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业务协同的信息系统，不再批准建设，并且将资源共享目录清单及数据落盘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内容进行考量。同时，先后起草形成《晋城市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实施方案》《晋城市加快推进政务数据治理深化政务数据共享应用工作方案》《晋城市政务数据安全管

施细则》《晋城市政务数据共享管理实施细则》和《晋城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管理办法》初稿，进一步明确各级各部门的数据管理职责，压实各级各部门数据归集、共享、开放、应用、安全、存储、归档等责任，全面激发部门数据共享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这些制度出台后，必将进一步规范全市政务数据共享应用体制机制，加快实现各级政府、各部门、各系统、各业务之间的数据互联互通，提升公共数据资源的共享和统筹能力。二是加快推进顶层设计。拟依托晋城市数字经济领导小组，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强化一网统管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指挥中心运行管理机制，加快制定面向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的事件事项清单、处置流程标准、部门协同机制，夯实我市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制度基础。

感谢您对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关心和支 持，欢迎继续关注支持我市的新型智慧城市建 设，并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 责 人：任露旭

承 办 人：赵立强

联系电话：18603569693

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

2023年6月15日